

#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工信厅联企业函〔2023〕284号

##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 关于举办第十二届 APEC 中小企业 技术交流暨展览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有关单位：

为推进中小企业高水平开放合作，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工业和信息化部、山东省人民政府定于2023年11月9日至11日在青岛市共同主办第十二届 APEC 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暨展览会（以下简称 APEC 技展会）。为做好相关筹备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2023年11月9日至11日

（二）地点：主会场设在青岛国际会展中心，分会场设在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

#### 二、办会宗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 APEC 第

29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构建 APEC 中小企业技术交流、产品展示和国际合作平台，提供国际化发展综合服务，促进成员经济体技术交流和经贸合作，推动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助力中小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 三、APEC 技展会主题

绿色发展 数字赋能 融通创新 合作共赢

### 四、办会原则

不以营利为目的，政府推动和市场运作相结合

### 五、组织机构

(一) 主办单位：工业和信息化部、山东省人民政府

(二) 承办单位：中国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中国中小企业国际合作协会、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青岛市人民政府

(三) 协办单位：APEC 中小企业服务联盟

### 六、规模和内容

#### (一) 展览

展览规划面积约 5 万平方米，包括境外展区（按所属经济体划分）、省区市展区等。其中，省区市展区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小巨人”企业为参展重点，按照企业所属行业，设立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及新能源、产业服务、消费品展区 5 个展区，同时设置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成就展区、“好客山东 好品山东”品牌成就展区、青岛市实体经济振兴发展成就展区。

1. 装备制造展区。集中展示海洋装备、先进轨道交通装备、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高档数控机床、电力装备、农机装备、石油天然气和新能源科技及装备、洁净煤化工科技及装备、清洁发电科技及装备、工业节能与清洁生产及行业融合联产技术等，促进制造业与能源行业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和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2. 电子信息展区。集中展示集成电路、基础电子、电子材料、电子设备、仪器仪表、电子工具、特种元器件等；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电子等智能终端；新型显示、智能制造、云计算与大数据等，推进电子信息行业中小企业在产业链上的交流合作。

3. 新材料及新能源展区。集中展示先进基础材料、有色冶金、关键战略材料、新能源电池、前沿新材料及新能源产业发展的重点专用装备和工艺技术创新成果，促进新材料及新能源创新技术与产品融入产业链，促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

4. 消费品展区。集中展示智能家电家居、纺织服装、食品饮料、美妆、时尚潮流、运动装备及日用品等消费品及相关技术设备，助力中小企业拓展国内外市场。

5. 产业服务展区。集中展示金融服务、数字化智能化改造、知识产权应用、成果转化与应用、智力服务、咨询服务、商贸平台、技术创新、现代物流、上市辅导、上云用云及工业设计等服务，推动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提升。

同时，设立网上技展会，提供常态化展览展示、供采对接、在线洽谈、展会直播等功能板块。

## （二）论坛和配套活动

1. 开幕式及巡馆。

2. 主论坛（APEC 中小企业技术交流大会）。围绕数字化、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绿色低碳发展、创业创新和先进技术等进行交流，帮助中小企业对接境内外科研机构和服务机构，推动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打造亚太地区中小企业发布新技术新产品的重要平台。

3. 分论坛。聚焦产业链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绿色低碳、数字化转型、投融资、海洋经济等议题，举办5场分论坛，通过交流各经济体政策举措，发布技术创新成果，分享经验、最佳案例，展示亚太地区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发展成果，彰显中国在亚太地区的影响力和互利共赢的合作姿态。

4. 配套活动。在主会场围绕智能家电、智能制造装备、虚拟现实和人工智能等重点产业链，举办研讨会、新产品应用场景发布、跨境撮合对接会、城市推介会、新产品新技术推介发布会等多场活动。在分会场围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清洁能源等举办相关研讨会、招商会、项目签约等活动。

## 七、参会人员

### （一）境内嘉宾

拟邀请主办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有关负责同志，相关行业协会和中小企业服务机构负责人，产业组织、投融资机构、科研机构、中小企业家、专家学者、媒体记者等。

### （二）境外嘉宾

拟邀请 APEC 成员经济体高级别官员、境外商协会组织驻华代表、外资企业驻华代表、境外驻华专家学者、“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代表等。

## 八、有关工作

### (一) 招展招商

招展招商工作由组委会秘书处统筹协调。境外展区由承办单位负责招展工作。省区市展区由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有关商协会围绕展区行业，动员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服务机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等境内企业、机构参展。招商工作由承办单位负责，聚焦展览行业，精准招募专业客商。招展招商工作不得违规强制企业参展或向企业乱摊派、乱收费。

### (二) 布展

布展工作由组委会秘书处统筹协调，专业承办机构具体实施。境外参展企业按经济体布展，境内参展企业以各省区市展团为单位集中布展，布展力求主题鲜明、经济环保、简洁大方。

请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大力宣传，动员优质中小企业和服务机构参展参会。有关招展、布展、招商、网上技展会、对接洽谈、论坛活动等具体安排由 APEC 技展会组委会秘书处另行通知。

联系单位：第十二届 APEC 技展会组委会秘书处

联系人及电话：赵 巍 010—82292077

肖如欣 010—82292021

米思拓 0531-51782701

贾 宾 010-68205070

传 真：010-82292013

APEC 技展会网址：www.apecsmetc.org.cn

附件：第十二届 APEC 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暨展览会组委会  
及秘书处人员名单



附件

## 第十二届 APEC 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暨展览会 组委会及秘书处名单

主任：金壮龙 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

周乃翔 山东省人民政府省长

副主任：徐晓兰 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

周立伟 山东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赵豪志 青岛市人民政府市长

执行副主任：

王 健 山东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耿 涛 青岛市委常委、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王 波 青岛市委常委、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成员：梁志峰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局长

徐朝锋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际合作司司长

单立坡 中国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主任

张海波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厅长

于瑞波 青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赵文智 中国中小企业国际合作协会副会长

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负责组委会日常工作。

秘书长：贾宏伟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副局长

安文建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

执行秘书长：

冯旭 中国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副主任

陈万胜 青岛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副秘书长：

张桂林 山东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高斌 山东省委网信办副主任

陈白薇 山东省委外办副主任

李清华 山东省公安厅治安警察总队政委

崔洪光 山东省商务厅副厅长

郭方铭 山东省应急厅二级巡视员

贾峰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贺忠军 山东省贸促会副会长

叶华东 中国中小企业国际合作协会副秘书长



信息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